

朝陽科技大學107學年度會計分析與理財學程課程規劃(107學年度新增)

學程 必修 選修	應修課程	學分 數	主開課系別 (請列主要1個)	限定開課系	群 組 代 碼	同 質 課 程	備註
必	稅務法規	3	會計系	會計系			
必	財務報表分析	3	會計系	會計系			
必	會計學	3	會計系	會計系			
選	試算表財務應用	3	會計系				
選	證券市場	2-3	財金系				
選	債券市場	2-3	財金系				
選	金融市場	2-4	財金系				
選	期貨市場	2	財金系				
選	選擇權市場	2	財金系				
選	基金管理	2-3	財金系				
選	投資學	2-4	財金系				
取得跨院系學程最低應修學分數： 15 必修學程課程最低學分數： 9 選修學程課程最低學分數： 6 其他說明：修習學程科目應至少6學分為不屬於學生主系開設之課程。							

主辦單位：管理學院 會計系 連絡分機：7423